

歷史與空間

# 憶念「樹仁之母」鍾期榮

余綺平

離開樹仁書院三十多年了，想起當年在跑馬地小洋房校舍的讀書日子，快樂難忘。鍾期榮校長穿著一身優雅旗袍，躲藏校門旁的露台隱蔽處，捉拿上課遲到學生。她像母親和孩子捉迷藏，捉到了，先板起臉孔嚴訓一番，再柔聲細問學習情況。四年的讀書生涯，就在校長軟硬兼施的教導下，轉眼度過。

日前驚聞鍾校長離世，當年的點點滴滴湧上心頭。

最後一次去寶馬山校園宿舍探望鍾校長，她坐在輪椅等我。問她：「還認得出我嗎？」校長緊握我的手不停地點頭。怎會不認得呢？跑馬地校舍像一個大戶人家，孩子（學生）的名字她全叫得出來。

在樹仁大家庭裡，我是反叛不羈的「壞」孩子，校長早已牢記我的名字。入學時我選修中文系，讀了三個多月，被湯定宇教授的《古籍導讀》嚇怕。古文艱深難讀，我向兼任新聞系系主任的鍾校長要求轉修新聞系，理由是「本人資質愚笨，不是研究學問的人。」校長聽完臉色一沉，厲聲反問：「新聞系是避難所？專門收容資質愚笨的學生嗎？」

校長拒絕批准轉系。和她糾纏一年，她觀察了一年，知道我的性格確實「不按本分」，終於答允。簽批當天她語重心長地訓導：「讀新聞系要中英文兼優，要認識天文地理，古今中外，頭腦靈活明辨是非。」她的說話我終身受用，常以此鞭策自己。

為了教導我這個反叛孩子，校長曾經「召警」捉我。

當年校方派發的成績表必須由家長簽名，我出身單親家庭，自小跟隨父親生

活，他卻經常不知蹤影，我被逼冒充父親簽名。鍾校長察覺，多次警告我冒簽屬違法。最後一次她在教務處訓斥我，見我低頭不語，以為我頑固撒賴，急起來一手抓起桌上電話要報警。

我「哇」一聲驚哭起來，差點跪倒懇求她手下留情。她見我如此恐慌，像有難言之隱，便拉我進校長室聽解釋。我將家境道出，愈說愈冷靜；校長卻愈聽愈傷心。最後淚汪汪的，反而是心腸善良的鍾校長。

從此校長順理成章地當起我的「母親」，嚴管言行衣著。當年女孩子流行穿短褲，長髮及腰；而跑馬地校舍位處成和道斜坡末端。鍾校長躲在校門抓獲我，連聲追問：「你的裙子剛好蓋過屁股，怎樣走斜坡上來的？有人跟蹤嗎？你還蓬頭散髮。」

她批評我的短褲，其實我暗地裡也「看不慣」她穿的旗袍。課室裡的冷氣機壞了，她二话不說搬來椅子，拉起旗袍，爬上椅去修理機器。有一天她就在我的書桌旁修機，我清楚地看見她旗袍下的絲襪有一個破洞。後來開始留意這些洞子了，有時候在小腿，有時候在腳踝。我看不慣，心裡嘲笑校長也太節省了，穿破襪做電工。

當年少不更事，不清楚鍾校長和胡鴻烈校長是散盡家財來開辦樹仁書院。事實上，他們也沒將學校的經濟情況掛嘴邊。我們就像一群不知道父母謀生困難的孩子，只懂得埋怨「吃」不好——學校設備不足，新聞系沒有攝影器材，連一個沖曬黑房也沒有。

父母當然不會讓孩子捱餓；樹仁的日子一天一天好起來，搬進了寶馬山。但鍾校長還是穿那些幾十年不變的旗袍。

鍾校長凡事親力親為，為了替新聞系學生爭取實習機會，她經常親自登門拜訪傳媒機構主管。升讀四年級的暑假，她替我們爭取到去《星島日報》實習。上班第一天，校長交給我一封她親筆寫的答謝主管信——內容用上「感同身受」的恭敬語。

當年世界中文報業協會剛巧在香港開會，《星島日報》是協辦單位。他們從眾多大學和大專的新聞系實習生裡面，選中我去負責接待由台灣來開會的傳媒老闆。我將消息告訴校長，她喜不自勝，千叮萬囑地要我緊記，這是一個向傳媒前輩學習的難得機會。她還提醒，我是代表樹仁去工作。

最後我令她失望，還傷透了她的心。那天我接待台灣傳媒大亨去參觀邵氏片場，坐在我身邊的某報老闆，公然向坐對面的某女紅星相約酒店會晤。他寫給她房間號碼的那一刻，我噁心地憤然離座。

翌日向校長說詳情，像女兒向母親撒野一樣，刁蠻任性。「你不是叫我向老前輩學習嗎？我學懂了。」校長聽後一言不發，呆了半晌，最後吩咐我寫報告解釋。

報業協會的告別酒會在酒店舉行，原本選了我登台獻花，我沒有出現；事前沒知會協辦單位，校長更不知情。我猜測，校長事後一定收到投訴電話，她也一定寫了許多道歉信。

實習報告呈給校長，她沒有半句責罵，只說：「將來你出社會工作，必定碰上更多醜陋的事物。」

青春年代的反叛和無知，難免犯錯，校長一一包容。

四年級我擔任了樹仁學生報《仁訊》總編輯，經常和校長產生矛盾衝突。她限制報紙內容，禁止報道過激議題；她要發稿前審稿，小樣大樣看完一遍又一遍。她像檢查孩子的功課，連標點符號也糾正。我厭煩極了，也像孩子一樣詛咒母親，期望自己快高長大，脫離她的「魔掌」。

畢業了，她仍然想「控制」我。不過，這一次我終於掙脫她，可以「健康成長」。

畢業了，我拿著胡鴻烈校長親筆寫給《成報》何文法社長的推薦信，去《成報》任職記者。當年樹仁寧願放棄政府資助，堅持不改「二二一」制度，我返

回母校，採訪校長。

她遞給我一份新聞稿，說：「就按這些內容登報吧。」我說：「不行，你是用文言文寫的。我要按我的意思訪問。」她臉露不悅，說：「那你寫完稿先給我看看。」我說：「不行。我要按自己的想法寫。」她不再出聲。

文章登出來，立刻拿給校長。她看完後稱讚我寫得不錯，我答：「是你教出來的。」她笑得很開心。孩子長大了，母親應該放手讓她高飛。

鍾校長繼續寫她的新聞稿。當年樹仁沒有公關部，學校的課程安排和活動，全由校長親自寫稿發放。她寫給報社老總懇請安排版面登稿的信，自謙稱為「晚輩」；其實她比他們年長得多。許多年後，曾經再看到她的「鱗稿」，仍然寫文言文。

最後一次被鍾校長斥責的那年，我已經四十多歲了；在母親的心底裡，孩子永遠長不大，隨時訓誡。記得那一天，她吩咐我將一些資料放在教務處，給許賜成主任保管。我驚訝地問：「許主任還在？」我讀書的時候，他已經是守門大將軍。

校長聽到我的疑問，很生氣。「你說『在』的意思是什麼？年紀大了就不能工作嗎？你說話總是沒規矩，我的年齡比許主任還大一截。」是的，鍾校長仍在當校長，她為樹仁灑盡心血，直到她離世的那天，九十四歲。

校長安息。倘若天國能重聚，盼望你從茫茫人海裡，依舊認得我們，叫出學生的名字。

（作者為本報前駐英國高級記者、副刊部前副主任）

## 詩意偶拾 新春暢詠

2014年2月5日甲午馬年馬日新春雅集暢詠七律一首，以祝祖國及香港繁榮昌盛、兩會勝利召開：

花園錦簇滿香城，  
賀電交馳喜氣盈。  
歲月逢春蘇大地，  
高朋歡敘樂新聲。  
桃紅柳綠亭亭立，  
金盞銀盤陣陣馨。  
龍馬精神張筆翰，  
與君把酒醉餘醒。（王齊樂）

與會諸君步韻奉和：

（其一）

東君眷顧海陬城，  
萬紫千紅瑞靄盈。  
雙蝶詩翁頌錦句，  
鏗鏘玉韻過雲聲。  
詞林和應心同樂，  
俗世矜持德自馨。  
暢論古今文酒會，  
有勞柘汁解朝醒。（李紀欣）

（拓通燕。《漢書·禮樂志》：「泰尊柘漿析朝醒」，言甘蔗汁可解宿醉焉。）

（其二）

蹄痕春滿紫荊城，  
快馬輕裘眾志盈。  
北國頻傳佳訊息，  
南溟迴響踏歌聲。  
莫誇松老猶存節，  
應記梅衰尚有馨。  
才略風雲藏此臆，  
五樽仙露引微醒。（韋剛）



香港樹仁大學四十周年校慶留影。左為校長鍾期榮，右為校監胡鴻烈。



香港樹仁大學校園。

資料圖片

又逢上春天了，春風又吹喚我該去故鄉看望那株蒼勁而豐茂的古籐。

老家與古籐園——蘇州拙政園相距一箭之地，不過兩百來米左右吧。我曾戲稱這座舉世聞名的園林是我的私家花園。我的童年差不多是在這園中度過的，且不說那時門票便宜，僅五分錢一張，天天進園消遣也能承受，就是我的同學有二人的家的後門一開便是園子的一角，其中更有位同學是忠王李秀成的後裔，（至今不明李秀成何以沒有後後？）就住忠王府的偏屋，與拙政園相通，我選用買門票麼？

多年過去，我對那兒的一亭一閣一榭一廊一石一草一木皆稔熟並深愛，但我始終認定，拙政園的精粹是老園門弄口的那株古籐。

那是母親的故家，——風華正茂的她時常攜着幼不更事的我在這株古籐前踮腳觀賞，她一

遍一週要記這籐是古代一個名叫文徵明的蘇州清官、大書畫家親手種植的，已經有四五百年的歷史了，它生命力極其旺盛，每年都繁茂滿園，是文徵明這位大賢人美麗的化身。初時我似懂非懂，年稍長，讀了這些歷史，曉了這些藝術，遂了解了文徵明的生平，悟得母親所說是有道理的，文徵明在蘇州歷史上確有地位，為數不多的幾個大賢之一，作為吳門畫派的一代宗師，影響甚是深遠。他當年手植的一株紫籐，經數百年滄桑磨劫居然存活至今，而且生機盎然，不能不說是人間的一個奇蹟。因此說它是文徵明的化身非常形象貼切。此古籐也因此被客居蘇州的同盟會元老李根源先生稱之為蘇州四絕之一。（其餘三絕係環秀山莊的假山，舊織造府的太湖石瑞雲峰和司徒廟的四棵漢柏「清奇古怪」。）

我每年春天都要去瞻仰這株古籐，而且多半偕母同往，與其說我藉此感受春天，倒不如說我在履行一項精神典禮，我和母親共同默默感受著先賢的精神，不只是一個文徵明先生，而是寬泛了的所有故鄉先賢的精神，那籐的主幹，多麼的蒼勁有力，盤旋着纏繞着，如不屈不撓的虯龍，它那張開於藤架上的層層疊疊翠綠的枝葉和蓬蓬綠意如雲如霞的紫色花朵正是故鄉先賢和逢春怒放的思想藝術之花啊！站在古籐前我會心生自豪和崇高，我會靜靜感受母親對我的造就，如同故鄉的土地對先賢的造就，我體驗着自已的所從來，憧憬着所從往，一句話，我從古籐汲取了營養和力量，從而規範自己的行為和步履，我縱使不能成為後人眼裡的先賢，我也該竭盡所能為後人留下些什麼，哪怕只是一朵細小的紫籐花！

後來我離開了家鄉，多年沒在春天回家省親，對古籐似有些疏忘了，那一年四月我得暇回家，母親頭一句話就是，拙政園的古籐開花了，開得旺旺的哇，我恍恍如夢醒，心頭一熱，滿架紫籐的盛景宛然目前，我迫不及待挽起母親的胳膊：「走，去看古籐去！」

雖然離去，古籐卻青春依舊。

母親顯見又衰老了許多，蹣跚着步履，微仰了背脊，但她老人家對我滔滔不絕說家鄉的變化，說親朋和鄉里的日見其好的境遇，她喜孜孜眼淚盈眶的老街坊們次第招呼着：「跟兒子一起賞拙政園古籐去！」

「跟兒子一起賞拙政園古籐去！」

穿過了車水馬龍的鬧市，我們來到了古籐院前，亦即任何人都能免費瞻仰它的英姿。別來無恙啊，多年不見，它風采依舊，我向他致敬，跟他握手，然後就與母親無語凝視着它的乾枝葉花。又經歷了幾多坎坷，我應該對古籐有了更深的情緒，古籐老而彌堅、老而愈美，這不正是我們應有的生活態度麼？再看年輕的母親，雖然日見衰老，但她的心始終古籐着，她知足於現在美好的生活，她敢於直面生活中的任何困難，她嚮往人世和自然的一切美好，包括她心中永遠讚美着家鄉的這株古籐。恍惚我分不清那是母親，還是古籐了，母親和古籐分明合成了一體！

如今，母親已經去世多年，我又將回故鄉探望那株古籐，古籐分明如同我的母親啊！母親雖然離去，古籐卻青春依舊。

## 春風碎

冬謝幕，春上場，行經處，星星點點，生機怡然，一派春光。

空氣軟了，甜了，輕輕淺淺，迷離的顏色，纏繞的芬芳，悠悠飄浮。風拂過臉頰，微動髮絲，含着微笑的試探與觸碰，細細的柔柔的，似有若無，不着痕跡，叫人驚喜，張望，留連。

春色美。春意醉。春風碎。

碎了的春風，一片片，彷彿散開的蒲公英，又似輕盈的羽毛，漫無邊際，隨物賦形，沾了春情千百遍，染成清麗圖畫一篇篇。

剛冒出的草尖兒，是「天街小雨潤如酥，草色遙看近卻無」的稚嫩，遠望一片碎碎的青，近前了又是那飽滿濕潤。鳥兒輕巧地跳着小碎步，有節奏有韻律，或獨自沉思，或追逐嬉鬧。「風暖鳥聲碎」，四下裡碎了的鳥鳴，紛亂地從繁密的枝條裡擠將出來，長的短的，高的低的，尖的扁的，清亮亮地滴進空中，滴進薄薄的春風，於是，風起了漣漪，圓了又碎，碎了又圓。

春風碎，碎在枝頭。褐色的濕濕的枝子將在

冬日裡結聚的太多對春的思念，化為點點青綠，含情傾吐。一樹如此，滿山這樣的青綠就很壯觀了，掩了山的峭，添了山的俏。隨處可見的小野花，生於絕壁，長在石隙，一點子土，就是生命的搖籃，待春風一起，便揮出自己的燦爛。不嬌不艷，碎碎的淡黃淺藍純白色，一叢叢一簇簇，如鄉村家的小姑娘，仰臉向天，亦笑亦歌，嬌態自在。

春風碎，碎在春水。滑如綢緞，清如明鏡，引得燕子貼水過，映出藍天好容顏。滿湖的細浪畫魚鱗，滿湖的輕紗起了縐，被風輕輕推着，一波未平一波又起，還念着當年的凌波微步嗎？還記得採荇菜的女子嗎？恍惚間，洛神遠去，詩經定格，而那「陽春二三月，草與水同色」的岸邊，在每一個春日，又怎得了人影綽綽、笑語隱隱、芳洲拾翠、野步踏青呢？

無數的春，都過了，卻有無數零星的碎片，在風裡流轉、留香。

誰將一行行碧玉般的秧苗，插在青翠的大唐，五絕，七絕，五律，七律，排律，整齊乾淨，生命蓬勃，碎碎的春風從秧上吹過，吹過

## 平生最愛是水仙

李漁又說：「水仙一花，予之命也。」他是真正的花癡。每年的不同季節，都固定了某種花草作為陪伴的佳偶。有一年春天，全家吃飯都沒有着落，甚至連身上穿的衣服都拿到當舖裡做了抵押，李漁還是嚷着要去買一盆水仙花。家裡人說，算了吧，你看我們都要餓肚子了。李漁不肯，「汝欲奪吾命乎？寧短一歲之壽，勿減一歲之花。」

我所工作與生活的這個小城，有個名為「董村」的花卉交易市場。據說，是江北最主要的花卉產業中心之一。前段時間，偶有空閒，我就去市場上亂逛一番。彼時，大棚區內的水仙花開得正旺。一盆盆水仙在各種雅致的盆鉢裡浸泡着，那白花朵的顏色像極了初夏時節小姑娘們白嫩的手臂。放眼望去，就像是一群中學生穿着短裙與馬褲在做操。

在花卉市場，水仙花和綠蘿、仙人球一樣，是銷售量很大的品種。最近幾年，買房子並裝修的人很多。為了改善室內的空氣，大家紛紛去購買大盆的綠蘿，以至於這種普通的綠色植物身價倍增。至於仙人球，據說因為能吸收輻射的緣故，為宅男宅女們所青睞。

水仙不同，她沒有這麼大的功利色彩。大家喜歡水仙，主要因為它的乾淨、絕俗，在於它

的水靈靈的模樣。傳統的水仙，多指「金盞銀台」。那單瓣的素色花兒，形如台；中心一圈金黃的副冠，狀如盞。那超然脫俗的白色花瓣，挺拔又不失婀娜地立在翠綠的葉叢間，恰似神骨俱佳的美人身段。

我喜歡水仙。前幾年，妻子買來一盆水仙，那胖而嫩的葉片直立而挺拔，像是舊時代宮裡的美女。我把它放在書桌的案頭，讀書寫字累了，就抬起頭來看看它的模樣。或者是，把脖子伸過去，把鼻子湊過去，品一品花的香氣。有一種在山村裡黎明時外出遊山的心境。

水仙有一種脫俗的美。這種美，並非拒人千里之外的冷漠與刻薄。這種不俗的品格，既能與人保持一定的距離，又能引發遠處觀者的憐意與歡喜。有畫家在網上貼了幅自己的作品，那是張關於水仙的畫兒。他用了淡雅的色彩，刻意表現水仙的嫵媚。它就像《射鵰英雄傳》裡的穆念慈，又像是穿着道姑服裝的李莫愁。渾身上下一副仙風道骨范兒，那婀娜的葉片，直讓人想起《八十七神仙卷》裡仙人身上的衣帶，真的是「吳帶當風」。



水仙花。網上圖片